论理

珍惜人生『倒霉』时

马达

日前,九十多岁高龄的文坛巨匠王蒙,在老家沧州图书馆与众人畅谈人生,一句“要珍惜人生倒霉时”,道尽历经岁月沉淀后的人生智慧,细细品读,满是通透与深刻。这位走过近一个世纪风雨、笔耕不辍的文学大家,用自己跌宕起伏的人生,诠释了何为逆境中的坚守与成长,也让我们读懂:人生的倒霉时刻,不一定是命运的绝境,有时是磨砺心性、沉淀自我、成就人生的宝贵契机。

王蒙的一生,本是少年得志的璀璨开篇。二十岁,他在共青团北京市东四区委副书记任上,写下长篇小说《青春万岁》,用文字书写青春的炽热与理想;二十二岁,短篇小说《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》在《人民文学》发表,一举成名,文坛之路一片光明。可命运骤起波澜,正值血气方刚的年纪,他被错划成右派,告别繁华京城,举家迁往条件艰苦的新疆,从万众瞩目的青年才俊,跌入人生低谷,迎来了人生最艰难的倒霉时光。

面对这般突如其来的磨难,有人会就此沉沦,在怨天尤人中消磨意志,可王蒙却选择了另一条路。他没有被命运的重击打倒,反而将这场逆境视作人生的历练,把苦难活成了生命的养分。在新疆的岁月里,他扎根边疆,与维吾尔族群众朝夕相处,融入田间劳作,连寻常的麦场扬场,都能被他视作“不是体操,胜似体操;不是舞蹈,胜似舞蹈”,在平凡生活中找寻乐趣。他潜心学习维吾尔语,能在生产队会议上流利发言,深入了解当地的风土人情;他从未放下心中的热爱,在艰苦的环境中坚持阅读、思考,沉淀生活阅历。这段看似坎坷的倒霉时光,非但没有磨灭他的才情与斗志,反而让他收获了丰富的人生体验,为后续创作积累了最鲜活、最厚重的素材,《这边风景》等经典作品应运而生。倘若没有这段逆境的磨砺,没有在低谷中对生活、对人性的深刻体悟,王蒙的文学世界,或许便少了这般深沉与宽广。

王蒙用亲身经历印证:不要把一时的倒霉当作人生的终点,而应振作起来,将其变成自我蜕变的起点。这并非个例,古往今来,但凡成就一番事业者,大都历经人生低谷的淬炼,在倒霉时光中坚守初心,积蓄力量,最终破茧成蝶。

先贤圣人,亦在逆境中铸就不朽。孔子周游列国,困于陈蔡,屡遭排挤,一生颠沛流离,却在困顿中坚守道义,修订六经,开创儒家思想,彪炳千秋;司马迁身陷囹圄,遭受宫刑,蒙受人生奇耻大辱,却忍辱负重,于逆境中奋笔疾书,终成“史家之绝唱,无韵之离骚”的《史记》。他们都曾身处常人不曾陷入的倒霉境地,却没有被苦难吞噬,反而将磨难化作动力,在低谷中沉淀思想,磨砺意志,最终实现了人生的价值。

近代以来,无数革命先辈与仁人志士,更是在逆境中书写传奇。毛泽东早年革命生涯中,屡遭挫折、备受排挤,却始终坚守革命理想,在艰难困苦中探索救国救民之路;邓小平一生三落三起,却始终保持坚定信念,以超凡的智慧与胸襟,在逆境中思考,在低谷中奋起,为国家发展、民族复兴立下不朽功勋。他们在倒霉境况中,从未妥协退缩,反而把磨难当成锤炼党性、坚定意志的磨刀石,让信仰在逆境中愈发坚定,让人生在磨砺中愈发厚重。

正所谓“苦难对于天才是一块垫脚石,对于能干的人是一笔财富,对于弱者是一个万丈深渊”。人生在世,顺遂如意的时光总嫌其短,坎坷、挫折、倒霉却在所难免。人人都渴望一帆风顺,都想远离低谷与困境,可恰恰是那些不期而遇的倒霉时光,才更能让我们褪去浮躁、看清自己,摆脱顺境中的安逸与懈怠,静下心来反思过往,沉淀自我,提升能力。

人生没有白走的路,每一段坎坷都算数。珍惜人生倒霉时,不是逆来顺受的妥协,而是直面苦难的勇气;不是消极避世的无奈,而是通透豁达的智慧。只有读懂这份人生哲理,以平和之心接纳逆境,以坚韧之志面对磨难,在倒霉时光中沉淀自我、淬炼心性,把人生的坎坷,化作前行的底气,才能穿越风雨,遇见更好的自己,书写属于自己的人生华章。

说事

『虽败犹荣』辨

胡建新

2026年U23男足亚洲杯决赛中,首次闯入决赛的中国队0:4不敌上届冠军日本队,获得亚军,取得了参加该项赛事的历史最好成绩。赛后,门将李昊接受媒体采访,当被问及没有拿到“最佳门将”是否遗憾时,他说“没有拿到冠军是最遗憾的”,并表示“我觉得没有‘虽败犹荣’,输了就是输了。”

在我国传统文化中,“虽败犹荣”往往承载着复杂的情感重量。它源自儒家文化“过程重于结果”的价值取向,在特定条件下发挥了维护失败者尊严、激励奋斗者努力的作用。当人们为理想目标奋力拼搏却壮志未酬时,一句“虽败犹荣”,便给予了足够的尊重和鞭策。它不以成败论英雄,也不以结果作为衡量奋斗价值的唯一标准,而是鼓励人们在实力不强、条件不利时仍要全力以赴,展现出坚忍意志和拼搏精神。它并非鼓励不思进取、安于现状的躺平摆烂,而是强调在追求成功的过程中,切莫因暂时失败而灰心丧气。在很长时间里,这种观念为运动员遭遇失败提供了精神缓冲,也为观众送上了心理安慰。

然而,回顾历史时我们会发觉,“虽败犹荣”早已超越赛场术语,沉淀为一种渗透集体心理的文化范式。人们似乎总想在失败的灰烬中提炼出一抹悲情的亮色,以“精神不屈”去对冲“结果失败”。在这个过程中,“虽败犹荣”逐渐异化为一种精神上的自我安慰,它宛如温和的麻醉药,既缓解了失败的痛楚,也钝化了对胜利的渴望。当“虽败犹荣”成为失败的惯性注解时,实际上便降低了奋斗的固有标准——从“必须赢”到降格为“努力了就好”,从“追求卓越”到退守为“精神不垮”。倘若任其发展,便易滑入“精神胜利法”的泥沼,在虚幻的道德优越与情感自洽中,消解追寻胜利所必需的痛感、耻感和反思动力。

其实,在竞技场上,结果是最严厉也是最公正的裁判。心理学研究表明,只有完全接纳失败的事实,才能真正启动反思机制,分析原因,总结教训,寻求制胜之策。那些用“虽败犹荣”包裹起来的失败,往往成为被埋藏而非被消化的体验,难以转化为前进的动力。真正的强者,不是从不失败的人,而是敢于撕开“虽败犹荣”包装直面失败内核的人。事实上,人生和事业都没有也不允许有所谓的“虽败犹荣”。科学攻关中,一个方向性错误,可能导致数年心血付诸东流,它没有“虽败犹荣”的轻松,只有重整旗鼓的严峻;商业竞争中,一次关键的战略误判,可能让企业万劫不复,它不应有“虽败犹荣”的自安,而须有知耻后勇的自强;个人成长中,某些机遇的错失,可能会成为永远的遗憾,无法用“虽败犹荣”轻易抹去。

“虽败犹荣”,大多出于对努力的怜惜和对结果的妥协。在我们以往的一些教育中,过多地强调了“参与就是成功”;在职场文化中,过多地产生了“没有功劳也有苦劳”的宽容;在社会场域中,总是习惯于用“比上不足比下有余”来安慰自己和他人,其结果就是无形中弱化了对追求卓越的导向、对结果勇于负责的担当,进而失去了不断奋进和突破的勇气与锐气。在热衷于展示成功、隐藏失败的当下,只有像李昊那样坦陈“没有‘虽败犹荣’”、承认“输了就是输了”,才能树立起从头再来的勇敢与自信。直面失败,正是超越失败的前提;承认差距并奋起直追,才是拒绝“虽败犹荣”的关键。

当然,摒弃“虽败犹荣”的托词,绝非鼓吹唯结果论,而是倡导一种更为成熟的“失败观”——勇于面对失败事实,让失败的痛感成为唤醒生命活力的警钟;理性反思失败根源,剥离情感慰藉,找到真正导致失败的原因;将遗憾、懊悔和不甘等转化为更刻苦、更睿智、更有力的拼搏。真正的“荣”,不在为失败编织华美的冠冕,而在拥有正视失败的勇气,敢于从失败的余烬中拾起锻造下一次成功的灼热之铁。

画里有话

阴阳手

一
翻手毁约覆手涨,
假期欺客敛财忙。
信口雌黄无诚信,
失德违法何其狂!
二
假期平台施诡计,
毁约涨价把客欺。
诚信抛到九霄外,
扔掉廉耻捞银子。
三
阴阳两手都很忙,
只顾眼前捞钱狂。
失去稳定回头客,
黑店早晚闹饥荒。
四
毁约有借口,涨价没商量。
平台欺客户,监管须加强。

牧野汗/诗 刘志永/图

聊天

谁建了第一座城池

——文明探源新思之二十八

汪金友

在中国历史上,第一个建城的人是谁?

有人说,最早的城,是位于湖南省澧县车溪乡城头山村的城头山古城。考古发现,5000年前,人们即在此筑恒为城。现存墙体宽25—37米,城高2—4米。平面呈圆形,由护城河、夯土城墙和四门组成。

有人说,最早的城,是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的良渚古城。距今为4300—5500年。这里发现了高等级墓地、祭坛、玉礼器系统、大型宫殿基址等300余处,是一个早期区域性权力中心。

有人说,最早的城,是位于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铜闸镇的凌家滩遗址,距今已有5300年。这里发现有新石器时代晚期人工建造的祭坛、大型氏族墓地以及祭祀坑等重要遗迹,出土了很多玉器、石器、陶器等珍贵文物。

有人说,最早的城,是位于北京市密云区的共工城。据史学家考证,共工城距今已4100多年。相传共工的部落,被舜流放于幽州,在今密云区不老屯镇燕落村南,建了一座城池。该城四边各长500米左右,高约10米,系黄土堆积而成。

这些地方,被冠以“中国第一城”“中华第一城”“华夏第一城”“北京第一城”等名号。但仔细分析,就会发现,这些所谓的“城”,充其量就是个“土围子”,是把一些土,堆在居住区边上,作为挡风和防御的屏障。而这些“第一”,多为推论,缺乏足够的直接历史记载。

据众多历史典籍上的明确记载,中国的第一个城池建设者,是鲧。鲧是颛顼的儿子、大禹的父亲、尧帝的堂叔。他的主要功绩有两项,一是治水,二是筑城。

据先秦史官档案记录的汇编《世本》记载:“鲧作城郭。”《吕氏春秋》也说:“奚仲作车,仓颉作书,后稷作稼,皋陶作刑,昆吾作陶,夏鲧作城,此六人者,所作当矣。”东汉史学家赵晔编撰的《吴越春秋》,讲得更清楚:“鲧筑城以卫君,造郭以守民,此城郭之始也。”由此可见,中国的造城史,起于鲧,源于鲧。

相传鲧活动的时代,在公元前2200年前后。那时候,原始先民都有了居住的房屋,而且形成了村落和部落。君王、诸侯、族长这些地位较高的人,也都与百姓混居在一起。鲧作为一个部落的首领,能力很强,威望很高。经过诸侯的推荐,最后尧帝同意,让他负责治水的工作。

治水开始阶段,鲧动员民众搬到高处。但有些地方有山,有些地方无山。即便有山,搬家的成本也很高。后来鲧又想到,把黏土堆在一起,夯实压硬,可以成为堤坝,阻挡洪水。

修了几道堤坝之后,鲧又来了灵感:如果在居住区周围,修筑一道或两道堤坝,岂不是既可防水,又可防野兽和外敌的入侵?他的想法得到了尧和众臣的同意。于是,鲧就组织团队,在尧居住的地方开始修筑。外边筑一道,称为“郭”,里边再筑一道,称为“城”。百姓住在“郭”内,君王和诸侯住在“城”内。

“郭”和“城”比河边的堤坝窄一些,高一些,称之为“墙”。“城”和“墙”,都带一个土字旁,说明当时的“城墙”,主要是用土夯成。到了先秦时期,《周礼·考工记》对城池和宫室的建设,有了明确的规制。其中说:“匠人营国,方九里,旁三门;国中九经九纬,经涂九轨,左祖右社,面朝后市,市朝一夫。”

后来,非君主居住的地方,也开始建城。虽然没有“左祖右社,面朝后市”的设置,但也有多座城门,有大街小巷,有防御功能。有人统计,从夏至清,全中国一共有过4400多座城池。

可能在鲧以前,确实已经有了一些城的雏形。但迄今为止,还没有发现这些地方有关造城的记载。而只有“鲧作城郭”,在《世本》《吕氏春秋》《吴越春秋》等历史典籍中记录下来。当然,夏鲧造城一事,开始也是“口口相传”或“陶记骨刻”。到有了通用文字之后,才记入史册。

很多伟大的发明和创造,都是众人智慧和探索的结晶。鲧的贡献,就是在积累中集中,在发现中突破。这也说明,真正的历史,不会被改写;伟大的功绩,终将被传承。

(参考资料:北京人民出版社2019年5月出版《鲧禹的传说》,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18年3月出版《中国神话故事》)

南腔北调

据《工人日报》报道,当下一些社交平台上,隐秘地出现了“中华老字号”代办业务。有代办机构表示,办理不看经营时间长短,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、法人身份信息,支付费用,7个工作日左右“中华老字号”证书和牌匾就能“包邮到家”。经查询,记者发现通过此途径取得的“中华老字号”证书发证机构为某企业研究会。就市面上可买卖的“中华老字号”认证的真伪,商务部流通发展司工作人员明确回应道:“‘中华老字号’只能由商务部认定,其他任何机构的所谓‘中华老字号’认证,都不具有法律效力。”

短评:“中华老字号”需要时间的积淀,品质与传统的坚守,公众的信赖,这些都不是钱可以买到的。买卖“中华老字号”认证,是对社会诚信的伤害,也是对法律的践踏。对贩卖“中华老字号”证书者,当然要依法处理。购买“中华老字号”证书者,须分情况对待:有的确实经营历史久、知名度高,但不知申请“中华老字号”的规定,应予以教育、辅导;有的经营时间不长,凭常识即自知不符合“中华老字号”要求,取得假证后欺骗消费者,应追究其侵害消费者权益和扰乱经营秩序的法律责任。消灭了李鬼,“中华老字号”才能越老越香。

据《人民日报》报道,人们通过政务服务平台等渠道反映问题时,常需要留下姓名、联系方式等个人信息。在有的地方,这些本该用于相关部门了解情况的信息,有时却被泄露给第三方甚至被投诉人。有读者、网友反映,投诉了一个问题,被投诉对象第一时间找到了自己。

短评:群众通过政务平台反映问题,是出于信任。个别工作人员向被投诉、举报者泄露反映情况者个人信息,对不起这种信任,是一种出卖!这种出卖,同时也是对自己单位的不忠诚,违背职业操守,是一种背叛。靠出卖牟私利者,不配从事公共服务,这类蛀虫,必须清除。当然,也不能让其从岗位上一走了之。擅自提供公民个人信息,已经违法;严重的,还须承担刑事责任——非依法严惩,不足以儆效尤。

日前,广东佛山顺德区一家餐饮店因“反向抹零”多收0.1元,被市场监管部门立案调查。据媒体报道,消费者实际消费156.9元,商家收银系统自动向上取整为157元,“优惠”负0.1元。接到投诉后,监管部门现场核查,责令整改系统设置,并依法立案。

短评:百年老店多以仁厚传承,有哪个是靠奸诈延续的?商家“反向抹零”的小聪明,是以违背诚信为前提取利,损害的是自己的形象,失去的是顾客的信任,得到的是眼前蝇头小利,失去的是长期稳定客源。这种小聪明,法律也不允许,还要受到相应的处罚。玩失德违法的“反向抹零”小聪明,最终只能“聪明反被聪明误”。要做好生意,还是先学做人吧。

有网友发帖称,青岛市城阳区黑龙江中路与山河路交会处路口,两根监控横杆上密密麻麻装满了摄像头。日前,青岛城阳公安发布情况通报称,该处两根立杆共装有摄像设备18个、补光设备24个,其中12个摄像设备、16个补光设备因老化落后不能满足实际需求已停用,未及时拆除,目前已清理整改完毕。对此深感愧疚,表示诚挚歉意。将举一反三,在全域范围内深入排查,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

短评:马路上的监控被称为电子警察。一个路口2/3的电子警察失能却还占着位子,这让人不由得对相关单位的责任意识打个问号。在一些地方,公用设施设置不合理,便民设备不能正常发挥作用,其实都是在无声地诉说管理方的失职。但愿这些责任单位能从青岛城阳公安那里学到发现问题,深入排查,及时整改,而不仅仅是问题曝光后的“深感愧疚”。

据央视新闻报道,今年3月底,多条“云南深山救助流浪女”的短视频在网络热传,博主发布的所谓“救助场景”牵动人心,很多网友看完要捐钱捐物,还有人要和博主一起前往救助。然而,经查,刘某与阿某某赴丽江选址深山拍摄,以每天90元雇佣杨某某扮演“流浪女”,提前准备道具,全程设计好剧本、动作摆拍。3人3天拍摄发布10余条虚假救助视频,累计播放量近8万次,严重扰乱网络空间秩序和社会公共秩序。最终,阿某某和刘某被处以行政拘留五日处罚,杨某某因获利只有90元,情节较轻,被处以行政拘留两日处罚。

短评:在网上公开发布摆拍卖惨视频以牟利,是对公众善良同情心的恶意利用,是对社会诚信与正常秩序的破坏,对此种行为的处罚,若仅按照所获钱财数额确定违法结果办案,难以做到罚当其过,常常会重过轻罚。这就要求立法必须跟上,使执法者能结合谎言传播量、影响面,综合判定其危害程度,做到有法可依,过罚相当,对严重扰乱网络空间秩序和社会公共秩序者的惩处,行政处罚不再是天花板,构成犯罪的,坚决追究刑事责任。

南京一派出所副所长马某为完成查处任务,找到社会人员徐某提供涉毒线索。因徐某未找到相关线索,二人便设计欺骗6名不知情的未成年人吸食含有依托咪酯的电子烟,再将其查获,电子烟还是马某提供的。现马某犯欺骗他人吸毒罪一审被判刑5年。

短评:警察本应办案,却作案了;本应打击犯罪,却犯罪了!此种知法犯法行径,令人愤慨!马某走向犯罪,自然主要与其个人道德观念、法治意识等多种因素有关,但是,一个不可忽视的次要问题也应引起重视:完不成上级下达的“查处任务”。上级下达的“查处任务”是否科学合理,我们无从知晓。但是,马某完不成这个任务向上级反映请求理解或帮助的渠道是堵死的,这是可以确定的。人们常说变压力为动力,但并不是所有的压力都能变成动力。如果任务不合理,考核不科学,压力也有可能变成反作用力!下达任务、实施考核者,应确保任务与考核的科学性与合理性,同时畅通执行反馈渠道。